

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临时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（银保监发〔2021〕14号）、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18〕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对2024年8月20日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豫金罚决字〔2024〕174号）内容予以披露。

经查，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存在编制或者提供虚假的报告、报表、文件、资料的违法行为。

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八十六条的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一百七十条的规定，对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处以50万元罚款。

现予以公告。

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29日